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
承辦人：葉淑華

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3761

傳真：03-5542509

電子信箱：hs02402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五峰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行訊字第11155116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竹縣e999宣傳banner

主旨：請惠予協助推廣竹縣e999 APP並轉知所屬及相關社群，提供民眾多元管道反映民意，相關資料詳如說明及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縣議會111年8月9日竹縣議議字第111040033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於網站、活動及回復民意時多加推廣竹縣e999 APP，宣傳圖片如附件資料，宣傳網址：<https://www.hsinchu.gov.tw/cp.aspx?n=1597>，請多加利用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新竹縣一二級機關群組、新竹縣各鄉鎮市公所群組

副 本	公 文
交 換	章

